

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 函

地址：413415 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號

承辦人：黃品嘉

電話：02-7736-7491

電子信箱：e-j259@mail.kl2ea.gov.tw

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12日

發文字號：臺教國署國字第1140056302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研習營規劃、教師名單 (A09030000E_1140056302_senddoc1_Attach1.pdf、
A09030000E_1140056302_senddoc1_Atta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「114年度教師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研習營」規劃，與課程講師及課程協作教師名單各1份，請轉知及鼓勵相關人員參與，並惠予出席人員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114年6月6日自律字第1140000662號函辦理。

二、研習資訊如下：

(一)時間：

1、初階研習：國小場於114年7月3日（星期四）；國中場於114年7月4日（星期五）；高中場於114年7月8日（星期二）辦理。

2、進階研習：國小場於114年7月14日（星期一）至7月15日（星期二）；國中場於114年7月16日（星期三）至7月17日（星期四）；高中場於114年7月17日（星期四）至7月18日（星期五）辦理。

(二)邀請對象：貴局（府）所屬國教輔導團、現任或未來將

花府

114/06/12



1140116914



承辦金融教育業務（含本署114學年度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）之團隊人員，及轄內公（私）立國民中學及國民小學學校（含國立學校）教師。

三、本案相關問題，請逕洽「金融基礎教育推廣計畫小組」承辦人：黃郁芬，電話02-8772-6020，分機14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(含附件)、社團法人台灣公益團體自律聯盟

